

长沙市餐饮店铺不规范现象研究

骆思懿 胡婧怡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湖南长沙 410205

摘要：本文以长沙市主城区的餐饮店名为研究对象，试图从内容和形式两个方面分析店铺名中存在的规范现象，形式方面主要包括繁体字与异体字滥用、全外语使用、拼写错误等；内容方面涵盖词义不明、内容低俗、错别字、用词夸大和翻译错误等问题。并从法治宣传、监管机制、文化引导三个层面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以促进餐饮店铺名称的规范化与品牌形象建设。

关键词：长沙市；餐饮店铺名；不规范现象；改进建议

引言

餐饮店名作为品牌传播的首要载体，既要清晰传递产品类别与品牌理念，又需具备较高的辨识度与传播效率。然而在实际命名过程中，部分经营者由于忽视用字规范、受众心理与品牌定位间的协调，出现繁体字混用、表意低俗、涵义模糊等现象，不仅容易造成误解、降低品牌可信度，还可能违反语言文字法规与社会公序良俗，进而影响店铺品牌建设和城市文明形象。餐饮店名的规范化既是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等法律的维护，也是保障信息传递的有效性、塑造健康的公共话语空间的重要举措。

国内店名规范化研究始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研究初期主要关注繁简字与错别字的使用、店名标音以及用字集中问题。龙岩（1991）在《店名标音小议》一文中指出店名标注在专名翻译和拼写方式上的规范缺失及其可能导致的理解歧义和文化误解。陈妹金（1995）在《当代中国商号命名的问题与对策》中提出店铺经营项目种类或规模越接近，用字集中现象就越突出；研究中期，随着语言景观理论的引入，研究视角逐步扩展至公共空间标牌与社会文化的关联层面。如钱理、王军元（2005）的《商店名称语言》一书注意到店名中为洋而洋的“洋名热现象”、追求奢侈豪华的“贵族化倾向”和使

用贬义词语哗众取宠的现象。后期研究更趋多元，不仅限于汉字规范，还纳入外语代码混杂、拼写干扰等全球化语境下的新语言现象。如刘立慧（2018）在《徐州市区餐饮店名研究》指出语言符号混杂使用致使拼写翻译错误、词义不明等其他问题。针对这些不规范现象，学者们提出相应对策，如刘立慧从字形、字体入手，钱理、王军元结合社会、教育、媒体及过往经验给出建议，比较全面。但目前多侧重于普遍性问题的探讨，具体地域针对性研究仍有不足。长沙作为中部地区重要省会和网红城市，其餐饮店名命名体现了规范化与地域性、国际化的融合，具有较强的典型性和研究价值。鉴于此，本文拟以长沙市餐饮店名为研究对象，通过线上数据搜集、实地调研，梳理当地店名存在的规范问题，并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规范化治理措施。

一、店铺名中存在的问题

本文以大众点评网为主要工具，依据网站智能推荐系统的排序机制，在长沙市六大主城区进行随机抽样，每个城区搜集餐饮店名550个左右，总计2811个。经过筛选，不规范的店铺名共有304个，占总数的10.8%。本文将从形式和内容两个方面来探讨长沙市餐饮店铺名中存在的问题。

（一）形式上存在的问题

1. 滥用繁体字、异体字

在本次调查的餐饮店铺名中，滥用繁体字、异体字的店铺名高达159个，占总数的52.3%，其中使用异体字的店铺名有6个，如：峯·1968，焱鉄焼。

根据《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第一三条、第十四条、《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第五条规定：“公共服务

课题项目：2023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S202312034027）。

作者简介：

1. 骆思懿（2005.09-）女，汉族，湖南郴州，本科，研究方向：社会语言学。
2. 胡婧怡（2005.11-）女，汉族，湖南浏阳，本科，研究方向：社会语言学。

行业以规范汉字为基础服务用字。”^[1]“企业名称应当使用规范汉字。”^[2]题词和招牌的手写字才可以使用、保留繁体字。因此，餐饮店铺名称不能随意使用《简化字总表》中已经被简化了的汉字以及被废除的异体字，但仍有许多店家出于对传统文化的认同与归属，选择使用简化字推行前长期使用的繁体字，以达到“尚古求雅”的目的。例如：松臨铁板烧，備忘長樂，左倉，其中“臨”“備”“倉”分别是临、备、仓的繁体字形式。

在调查中，本文发现“龙”“记”“饭”“鱼”“馆”更偏向于以繁体字的形式出现。出现“龙”字的店铺名共有53个，而使用繁体字形式的有10个，占比18.8%。“记”“饭”以繁体字形式出现了9次，“鱼”“馆”以繁体字形式出现了8次。

2. 全外语

在调查的餐饮店铺中有大量纯外文店铺名，共32个，占比10.5%，使用的外文大多为英文，如：Red Face Coffee（意为红脸咖啡）、Sis Bro（是sister和brother的缩写形式，意为姐弟）、LA FORET（LA FORET是法语，意为森林）等等，且该类店铺大多为西餐店和咖啡店。在《湖南省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第十五条规定：“公共服务行业的名称牌不能单独使用外国语言文字，确需使用外国语言文字的，必须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主，外国语言文字为辅。”^[3]纯英文的店铺名不但违背了这个规定，而且会对不认识英文的人们造成理解困难。

3. 拼写错误

拼写错误分为拼音拼写错误或英文拼写错误，出现拼写错误的店铺名称共20个，占比6.5%，如：旺烤Wang Kao韩式料理餐、KAZHI咔芝棒。《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规定：“拼写普通话基本是以词为书写单位”，“有几个词组成的专有名词，每个词的首字母大写。”^[4]因此，“KAZHI咔芝棒”应改为Kazhi咔芝棒，“旺烤Wang Kao韩式料理餐吧”应改为旺烤Wangkao韩式料理餐吧。此外，英文标音也存在大小写拼写错误。根据《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的规定可知，英文标音有两种方式：1. 每个单词的首字母大写，2. 所有字母大写。两种都不符合的有：罗莎蛋糕Rosa bread, Nimo coffee, luckincoffee瑞幸咖啡，正确的拼写形式应该为罗莎蛋糕Rosa Bread, Nimo Coffee, LUCKINCOFFE瑞幸咖啡。

（二）内容上存在的问题

1. 词义不明

根据调查的数据显示，长沙市词义不明的餐饮店铺名称共38个，占总数的12.5%。受外来文化的影响，部

分商家为逐新求异，倾向于为店铺取“洋名”。但是，这类商家的“创新”浮于表面，大致可分为以下两种情况：其一，将词语随意组合搭配，并不考虑词语本身的意义，导致词义不明，如鐵男、细刚、法斗。其二，多种语言符合混杂在一起，让人无法理解其餐饮店铺的食品类型和经营特点，如中文和英文字母的混合，如：osfo橘子食堂日咖夜酒，石悟SEKIGO。此外，还有几个字母随意使用组合在一起，根本没有实际意义，如：goong；字母与数字符合混用，如：M7·MIRACLE 7&VILLA；汉字与数字符合混用，如：湘100°，大锅小灶·渔+村。这些都导致理解上的混淆，词义不明。

2. 内容低俗

部分店家一味考虑店铺名的功利性，过渡追求新颖奇特，而出现选词不当，造成店铺名内容低俗、怪异。出现这种问题的餐饮店铺共25个，占总数的7.6%。在《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的第十一条规定店铺名称不得“违背公序良俗”^[4]。下面列举一些在调查中发现内容低俗的餐饮店铺名。

虾稿——谐音“瞎搞”，店铺名低俗无趣。

馬又虫和妖且閑——带有明显的贬义性质，实在不宜用来为店铺命名。

有味湘潭菜，严烤官不正宗东北烤串——“有味”是长沙方言词，意思是没有味道。既然没有味道、不正宗，人们怎么会来店里就餐，这类店铺名称怪异，让人不能理解。

3. 错别字

在本次调查中发现了有12个餐饮店铺名出现了错别字现象，占比3.9%。如今全国都在进行“请讲普通话，请写规范字”的宣传活动，目的在于提升全民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然而，在这种大背景下，餐饮店铺名称依旧出现了错别字，以下是长沙市含有错别字的店铺名：

滋味馆餐厅——将“滋味”误写为“噬味”。

蕃茄嘎嘎——将“番茄”误写为“蕃茄”。

映象潇湘——将“印象”误写为“映象”。

4. 用词夸大

本次调查中存在用词夸大的餐饮店铺名共11个，占比3.6%，如：老巷寸骨王，巴国活鱼王。店铺名要真实、准确地反映店面的实际情况，做到名实相符。商家出于“尚大求强”的命名心理，想通过店铺名称反映店铺的规模、实力与市场影响力，但在运用宏大词语时易用力过猛。“王”“皇”是这类店铺名中使用频率较高的字，商家用其暗示自身为行业佼佼者，但实际多为私人

小本经营。

5. 翻译错误

许多的餐饮店铺名称开始采用双语形式，以中文+英文的形式为主。《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提出的翻译规范要求“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应准确表达我国语言文字原文的含义。”^[5-8]长沙市的餐饮店铺中英文翻译与中文不符的情况，共7个，占比2.3%。如：太太蛋糕Soocake，so有“太”的含义在，“太太太”应该翻译为“Sososo”，而该店铺名直接将其缩写为Sooo，是十分不规范的译法。还有欣厨Niccolo Kitchen，Kitchen意为厨房，而Niccolo并无实际含义，通常专名使用汉语拼音拼写来翻译，所以正确翻译应为Xin Kitchen。

二、长沙市餐饮店铺名问题的处理建议

从整体来看，长沙市餐饮店铺名中出现问题的原因主要有三点：一是国家语言文字相关法律普及度不高，民众缺乏对规范汉字、标准翻译的正确认知；二是相关部门监管与整合机制不完善，无法及时发现店铺名中的违规现象；三是部分商家存在认知偏差与审美偏差，试图通过“特殊化”手段吸引消费者。以下结合餐饮店铺名常见问题，提出针对性解决策略，助力店铺打造合适的品牌标识。

（一）加强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在群众中的普及与宣传

许多餐饮店铺滥用繁体字、异体字，核心是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等法规认知不足，不清楚店名用字要求及生僻字、异体字的公共使用限制。对此，相关单位与社区可通过线下宣传栏、讲座、经营户培训及线上平台，向餐饮从业者普及用字规范、明确法律要求；行业协会可编发《店铺命名用字指南》，引导商家学习规范、强化规则、自我检查，从源头避免违规。

（二）相关部门需完善及加强监管与审核机制

针对监管缺位、违规店名难及时整改的问题，需从“事前审核”与“事后监管”两方面完善机制。事前审核需强化筛查，店铺注册时严格核查名称，疑似违规需修改后再通过，从入口阻断违规名称入市；事后监管需注重动态性，可建立“店铺名称违规举报通道”鼓励消费者监督提建议，同时推动跨部门协同，定期联合排查餐饮集中重点区域，确保违规招牌及时发现整改。

（三）加强当地的文化熏陶与文化宣传

餐饮店铺名出现低俗、意义不明等问题，本质是部

分商家文化水平有限，想借“奇异化”博眼球却引发顾客不适。对此，当地相关部门可通过本地文化活动、媒体科普，向商家普及长沙风俗，引导其结合品牌定位与餐饮品类，用“鲜”“香”等正向词汇命名；同时明确禁止谐音低俗命名，提供规范店名案例参考，助商家符合大众审美与道德规范，树立良好品牌形象，为长期经营奠基。

结语

本研究以长沙市主城区餐饮店铺名为对象，从形式与内容两个维度系统梳理了当前店名中存在的违规现象，包括拼写错误、词义不明、错别字等八类突出问题，研究表明，店名不规范不仅是商家个体行为偏差的体现，更反映出语言文字规范宣传不足、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欠缺等问题。未来，我们建议从法治宣传、监管机制和文化引导三方面入手，增强商家规范用字的意识与能力。

参考文献

- [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Z]. 北京：法律出版社，2000.
- [2] 国务院.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Z].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21.
- [3] 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EB/OL]. (2020-11-27) [2025-08-27]. <https://mbd.baidu.com/ma/s/y4db89dV>.
- [4]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GB/T 16159-2012[S].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13：9.
- [5]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第1部分：通则：GB/T 30240.1-2013[S].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14：2.
- [6] 张晓娜. 凤阳店铺名称的语言学考察[D]. 合肥：安徽大学，2011.
- [7] 周智琳. 店铺名称语言文化分析——以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片区餐饮行业为例[J]. 四川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15，101（03）：57-60.
- [8] 张威. 网络店铺名称研究[D]. 长春：东北师范大学，2014.